

西安市保安员资格考试服务协议

项目名称：2025 年度保安员考试项目

采购编号：DZDL-2025-010Z

采购方（甲方）：西安市公安局治安管理支队

供应商（乙方）：百川信（北京）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依据采购代理机构鼎正众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ZDL-2025-010Z 号成交通知书，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遵循公平、诚实、守信和尊重社会公德、维护社会经济秩序与公共利益的原则，签订本服务协议。

一、本协议属于保安员考试服务协议

服务清单：

服务清单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单价	计量单位
1	2025 年度保安员考试	依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规定	依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规定	自合同签订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15 日	依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规定	45.5	项

备注：服务总金额不得超过 141 万元，考试人数不得超过 30989 人，结算时按照考试人数据实结算。

二、乙方提供的考试服务要求

（一）考点要求

1. 全市分散设置不少于 5 个固定考点，考点应考虑交通便利因素，方便考生前往，并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设置临时考点，固定考点须经过甲方审核验收通过后方可投入使用；

2. 每个考点（包括临时考点）要求有至少容纳 50 人同时考试的室内场地，考场配置充足数量的单人课桌椅；

3. 考场前后均设置监控摄像头，监控场内所有考生的考试情况，做到无死角、全覆盖，甲方可实时远程调取查看监控画面，考场监控视频要留存至少 6 个月备查。

（二）考务组织要求

1. 单场考试配备充足数量的考务人员，考生不超过 50 人时，安排 2 名考务人员维持考场秩序，如考生超过 50 人，每超过 25 人，须增加 1 名考务人员。（50 人以下，含 50 人，配备考务人员至少 2 名，75 人以内，含 75 人，配备考务人员至少 3 名，75 人以上 100 人以下，配备考务人员至少 4 名，原则上，单场考试人数不超过 100 人。）

2. 每场考试应配备 1 名技术人员，负责技术支持，均需具有独立操作考试系统的技术能力，做好考试过程中的应急处置保障方案，及时解决考试中出现的问题。

3. 须制定考务工作流程，编制考务工作手册，并对相应工作人员实施培训和考核，确保考务工作顺利有序开展。

4. 须制作考试保密方案、考试保密制度，包括考生的个人

信息保护措施等。

(三) 线上考试平台要求

1. 提供线上考试平台服务，包括考试签到、考试安排的处理，考题的制作、发放、作答、回收和评分均依托线上考试平台完成。

2. 线上考试平台须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在线考试系统及所需的第三方辅助软件、后台查询、实时监控、人像采集、云服务器等考试所需的全部软设施。

3. 线上考试平台应具备人脸识别防作弊功能，通过比对考生面部信息发现作弊后，应立即向考务人员发出预警。

4. 线上考试平台应具备全程试题及答案随机排序、计时显示、强制收卷、自动评分、答题进度自动保存、标记待查试题、显示照片、试卷复查、考试软硬件环境自动检查等功能；以及创建考试考点地理电子围栏，划定考点范围，考生必须在考点范围内方可签到参加考试。

5. 考试平台考生客户端为手机客户端，支持 android 系统和 ios 系统，能够在主流手机应用市场中下载，安装方便。

6. 考试平台要具备线上学习功能，设置模拟测试供考生考前练习。

7. 考试平台应保证考生只能在规定时间内访问规定试卷，试卷、答案、成绩无法篡改、否认和非法访问，题库及考试数据加密保存。

8. 考试界面简单易懂，适用于考生操作。

9. 考试平台每次考试当量不少于 2000 人同时在线，确保考试顺畅。

10. 考试题目要依据公安部下发的《国家保安员资格考试大纲》完成计算机考试题库的制作，实现随机抽题，智能组卷。

11. 每场考试时间为 90 分钟，设单选题 50 道，每题 1 分，多选题 10 道，每题 2 分，判断对错题 30 道，每题 1 分，共 100 分，60 分以上为合格，考试不合格的可免费补考一次。

12. 考试平台符合国家保密要求，已完成等级保护。

13. 要具备可移动考试系统，支持上门送考。

14. 每场考试前，根据考试人数准备充足的纸质试卷，以便考生不会操作智能手机时，使用纸质试卷作答。

15. 根据报考人数做好考试场地的编排，并通过发送短信的方式，将考试地点、时间等信息通知考生。

（四）成绩分析要求

须在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交考试成绩统计分析报告，包括但不限于：

1. 按照考点、考场分别统计到考率，并对缺考人员构成情况进行分析。

2. 应以安全的方式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考试成绩明细。

3. 考试成绩的各维度分析。

4. 参考考生的考试情况分析。

（五）应急处置要求

1. 应充分预见考试过程中可能发生的考务组织方面和技术

方面的突发状况，编制应急处置预案，并按照预案要求对突发事件进行及时、有效的处理；

2. 要做好风险预案：

(1) 针对人为原因造成的异常情况的处理预案，例如：考生迟到、考生突发疾病等。

(2) 针对平台突发异常情况的处理预案，例如：考场停电、考场设施损坏等。

(3) 针对外界不可抗力造成的异常情况的处理预案，例如：天气灾害、周边大型活动封路等。

(六) 项目管理要求

1. 乙方须对甲方，为考试提供的所有资料以及考试中产生的所有信息严格保密。中标单位的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的更改、解除和终止而终止。

2. 服务期限内完成全市保安员资格考试。(不超过 30989 人，以服务期限内实际考试人数为准)

3. 其他：需要考试服务机构承担的各项职责。

(七)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15 日，以合同实际签订期限为准。

三、甲方权利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负责配合本次项目服务工作；

2. 甲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3.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和考核。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根据报名情况及时组织考试安排;

2. 考点工作人员组织考试时着正装, 严格执行考试纪律, 坚决禁止以各种形式弄虚作假和徇私舞弊;

3. 考试前, 乙方要对保安员进行身份核验;

4. 理论考试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将考试成绩通过系统给到甲方, 甲方可在系统查询各考生成绩;

5. 乙方对预约安排的上门送考服务, 须保证工作人员按照约定时间到达约定地点开展送考服务;

6. 考试过程全程录音录像并确保影像资料留存 6 个月, 备查;

7. 如遇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等情况无法正常开展考试, 以甲方通知为准;

8. 乙方在服务期间发布的任何涉及有关甲方的相关信息, 需经甲方确认无误后方可发布。

四、费用的计算与支付

(一) 计费标准

甲方委托乙方执行考试, 收费如下:

1. 甲方按考生报名人数, 依照每人每次 45.5 元的标准支付给乙方做考试服务费用;

2. 按照合同约定有效限期内计划考试最大人数为 30989 人。

(二) 结算方式

1. 乙方持双方确认的《结算确认单》按照考试人数分阶段据实结算费用；（自乙方开具发票 15 个工作日内结算）
2. 甲方根据结算确认情况，向乙方支付实际费用；
3. 保安员参加考试未通过者乙方免费补考一次；
4. 甲方向乙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等额、正规、合法的发票，甲方根据发票金额向乙方支付款项。
5. 甲方以转账的方式向乙方支付采购款，以下为乙方的账户信息：

开 户 名：百川信（北京）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呼家楼支行

银行帐号：11050166500000001160

五、知识产权与保密

1. 甲方对其提供的知识产品拥有绝对的知识产权，乙方对其考试系统、考试管理平台等软件系统和专有技术拥有绝对的知识产权，双方均承诺尊重与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
2. 为推进和执行本协议所涉事务，各方均有权在其宣传推广材料中使用对方的标识；
3. 双方各自对其因本协议下的合作而获知的对方的秘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

六、技术风险与不可抗力

1. 在本合同履行中，因出现在现有技术水平和条件下难以

克服的技术困难，导致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双方应各自承担风险损失；

2. 双方确定，本合同项目的技术风险按国家相关规定并双方友好协商的方式认定。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内容应当包括技术风险的存在、范围、程度及损失大小等。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条件是：

(1) 本合同项目在现有技术水平条件下具有足够的难度；

(2) 乙方在主观上无过错且经认定研究开发失败为合理的失败。

3.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4. 本合同任何一方均有义务在发现技术风险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存在并有可能致使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情形的 7 日内通知另一方并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损失。逾期未通知并未采取适当措施而致使损失扩大的，应当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七、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甲乙双方确认按如下方式处理相关的权益：

1 本合同项下软件系统的知识产权归属乙方；

2. 甲方承诺并保证乙方的服务行为非视为乙方将本合同项

下软件系统的知识产权转让给甲方，未经乙方书面确认许可，甲方不得擅自对与该软件系统进行复制、传播、反编译、破译等侵权行为；

3 乙方交付给甲方的含有“百川信(北京)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文字或图标文件，其知识产权归属乙方。甲方可以使用这些文件内容

4. 甲方有权使用本合同项下软件系统，但不得让第三方使用。

八、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九、协议期限和终止

1. 本协议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日起至2025年12月15日；

2. 若乙方破产或停业，本协议自行终止；双方协商一致，可提前解除本协议；任何一方严重违反本协议，经另一方书面通知后三个月内仍未补正的，另一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

3. 本协议终止不影响本协议知识产权与保密条款效力。

十、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约定

1. 本合同一式六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承诺书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中没有详细说明了，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为依据。如有冲突的，以最符合甲方的利益为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合同、备忘录文件或其他书面确认的文件。补充合同或其他书面确认的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西安市公安局治安管理支队（公章）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环城西路北段142号 邮编： 法定代表让人/授权代表人：张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15年5月27日

乙方 百川信（北京）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甲1号3号2幢2层205-08室 邮编 法定代表让人/授权代表人：刘欣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15年5月27日
--